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5月9日、2022年5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第一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委托深圳泽源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进行管理，并与深圳泽源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泽源利旺田1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泽源利旺田1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公司已于近日在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立证券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1）账户名称：深圳泽源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泽源利旺田1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开户时间：2022年6月6日

（3）账户号码：089933416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一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泽源利旺田1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尚未购买本公司股票。公司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公司及

董事会持续关注公司第一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0日